

單選題：(一) 40 題，題號自第 1 題至第 40 題，每題 4 個選項，每題 2.5 分，計 100 分。

(二) 未作答者不給分，答錯者不倒扣。

1. 住居於新竹的甲，某日在台中旅遊時，被住居於苗栗的乙毆打成傷。依刑事訴訟法土地管轄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 只有新竹地院有管轄權 (B) 只有台中地院有管轄權 (C) 台中地院與苗栗地院有管轄權 (D) 新竹地院、台中地院與苗栗地院均有管轄權
2. (續上題) 如果甲返回新竹後，就被乙毆傷事件向新竹地檢署提出告訴，新竹地檢署檢察官應該如何處理？
(A) 逕予不起訴處分 (B) 偵查後依法向新竹地院起訴 (C) 偵查後依法向其他有管轄權地院起訴 (D) 通知或移送其他有管轄權之檢察署偵查
3. 法官甲審理案件時，發現被告乙是自己國中同班同學。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 屬於法官應自行迴避事由之一，甲應自行迴避 (B) 當事人如認有偏頗之虞，得聲請甲迴避 (C) 應由院長依職權裁定甲迴避 (D) 是否迴避由甲自由心證決定之
4. 甲被乙打傷，甲依法對乙提出告訴。有關甲在刑事訴訟法的權限，下列敘述何者不正確？
(A) 甲必要時得聲請證據之保全處分 (B) 如檢察官為不起訴處分，甲得聲請再議 (C) 如檢察官為緩起訴處分，甲得聲請再議 (D) 如甲對法院的判決不服，得提起上訴
5. 甲犯重傷罪(刑法第 278 條，法定刑：5 年以上 12 年以下有期徒刑)，甲如未經選任辯護人，下列敘述何者不正確？
(A) 偵查中檢察官或司法警察(官)應通知法扶律師到場為其辯護 (B) 偵查中之羈押審查程序，審判長應指定公設辯護人或律師為被告辯護 (C) 審判中審判長應指定公設辯護人或律師為被告辯護 (D) 指定辯護人後，如甲經選任律師為辯護人者，審判長得將指定之辯護人撤銷
6. 甲洩漏國防機密，觸犯外患罪。關於本案，下列敘述何者不正確？
(A) 第一審管轄權屬於高等法院 (B) 屬於強制辯護案件 (C) 必要時審判長得裁定進行簡式審判程序 (D) 不得依協商程序判決
7. 警察偵辦甲所觸犯的刑案。下列敘述何者不正確？
(A) 警察必要時，得以通知書通知甲到場詢問 (B) 甲經合法通知，無正當理由不到場者，警察得報請檢察官核發拘票拘提甲 (C) 甲如逃亡或藏匿，得由檢察機關發布通緝 (D) 甲被通緝後，不問何人得逕行逮捕之
8. 甲犯竊盜罪(刑法第 320 條，法定刑：5 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 50 萬元以下罰金)，嫌疑重大，且有事實足認為有逃亡之虞，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 應先經傳喚，無正當理由不到場者，始得持拘票拘提 (B) 必要時，得不經傳喚持拘票逕行拘提 (C) 得不經傳喚不持拘票逕行拘提 (D) 得逕行逮捕之
9. 刑事訴訟法第 88 條之 1 第一項第一款：「檢察官、司法警察官或司法警察偵查犯罪，有下列情形之一而情況急迫者，得逕行拘提之：一、因現行犯之供述，且有事實足認為共犯嫌疑重大者。」依實務見解，下列敘述何者不正確？
(A) 所謂情況急迫，係指如不及時拘提，人犯即有逃亡之虞或偵查犯罪顯有重大困難者 (B) 所謂現行犯，係指同法第 88 條第 2 項之現行犯及第 3 項以現行犯論者 (C) 所謂有事實足認為，係指必先有具體事實之存在，且據此事實客觀上顯可認為其為共犯之重大嫌疑情形 (D) 檢察官親自執行拘提時，得不用拘票，執行後，毋庸補發拘票

10.甲砸毀丙的小吃店，被警察依現行犯當場逮捕。偵訊時，甲供認收了乙 10 萬元報酬，動手毀損丙之財物。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乙為教唆甲之現行犯，得逕行逮捕之 (B)乙為教唆甲之準現行犯，得逕行逮捕之
(C)乙非現行犯或準現行犯，不得逕行逮捕之 (D)如丙未告訴，則警察不得逕行逮捕之

11.(續上題)偵查時因甲已賠償丙之財損，丙只對乙提出告訴，則：

- (A)因毀損罪為告訴乃論罪，如丙未對甲提出告訴，告訴效力不及於甲 (B)因丙與甲已和解，丙喪失對甲之告訴權，告訴效力不及於甲 (C)因毀損罪為非告訴乃論罪，本不待丙告訴，告訴效力及於甲 (D)丙對乙之告訴，效力及於甲

12.(再續上題)檢察官偵查後，認乙為始作俑者，只對乙提起公訴，則：

- (A)依不告不理，起訴效力不及於甲 (B)依告訴不可分，起訴效力及於甲 (C)依自由心證，由法官決定起訴效力是否及於甲 (D)依被害人意願，決定起訴效力是否及於甲

13.檢察官偵辦政客甲貪污案，偵查中羈押期滿前，檢察官認為有延長羈押之必要，經依法聲請法院裁定，如法官裁定准予延長羈押，其延長羈押期間限制為：

- (A)不得逾二月，以延長一次為限 (B)每次不得逾二月，以二次為限 (C)因為重罪，每次不得逾二月，延長次數無限 (D)因為妥速審判法之規定，延長次數無限，但合計不得逾五年

14.(續上題)如甲的貪污案案情確屬繁複，致檢察官未及時於羈押期滿前起訴，此時甲的羈押將產生何種法律效果？

- (A)視為停止羈押 (B)視為撤銷羈押 (C)視為無罪判決確定 (D)視為不起訴處分確定

15.警察甲於網路巡邏時，發現乙販賣毒品，乃對乙佯稱有意購買，相約見面交易。雙方會面，當乙拿出毒品時，甲即表明警察身分並逮捕乙，且同時搜索乙隨身攜帶皮包，進而搜到毒品數包。甲對乙之逮捕是否合法？

- (A)因未持拘票，逮捕不合法 (B)因屬陷害教唆，逮捕不合法 (C)因交易未遂，逮捕不合法 (D)因乙為現行犯，逮捕合法

16.(續上題)甲搜索乙隨身攜帶皮包是否合法？

- (A)因逮捕不合法，搜索不合法 (B)因乙未明示拒絕，搜索合法
(C)因屬附帶搜索，搜索合法 (D)因屬緊急搜索，搜索合法

17.(再續上題)如果甲認為乙的家裡可能藏匿更多毒品，未報告檢察官，即押解乙返家進一步搜索，此搜索是否合法？

- (A)因屬附帶搜索效力延伸，搜索合法 (B)乙未明示拒絕，屬於同意搜索，搜索合法
(C)屬於緊急搜索，搜索合法 (D)逾越法律授權，搜索不合法

18.男警甲搜索女嫌犯乙之身體，下列何種情形其搜索為合法？

- (A)得到長官之承諾 (B)不能由婦女行之 (C)得到乙女之明示同意 (D)乙女未明示拒絕

19.警察持搜索票，夜間搜索犯罪嫌疑人乙之住宅，下列何種情形其夜間搜索為不合法？

- (A)搜索票上記載有准予夜間搜索之明文 (B)有急迫之情形 (C)得到乙之承諾 (D)日間搜索持續至夜間

20.(續上題)此處所謂夜間，是指：

- (A)零時至 6 時 (B) 18 時至翌日 6 時 (C)午後 11 時至翌日午前 8 時 (D)日沒後日出前

21.為因應科技偵查需求，2024 年 7 月刑事訴訟法增訂特殊強制處分專章，以下何者並非此次增訂授權科技偵查之方法？

- (A)GPS 全球衛星定位系統 (B)M 化車 (C)人臉辨識系統 (D)無人機

22.檢察官起訴被告甲犯罪，法官審理後認為無足夠證據認定被告確有犯罪事實，因而判決甲無罪。這裡的「無足夠證據」，最適當的說明應指何種證據？

- (A)積極證據 (B)情況證據 (C)直接證據 (D)輔助證據

23.警察甲於夜間詢問犯罪嫌疑人乙，下列情形何者為不合法？

- (A)甲經檢察官許可 (B)乙未明示拒絕 (C)甲有急迫之情形 (D)乙請求立即詢問

- 24.(續上題) 甲違反夜間詢問規定，所取得乙之自白，其證據能力之評價，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絕對無證據能力 (B)原則無證據能力，但甲無惡意，且乙之自白係出於自由意志者，例外有證據能力
(C)原則無證據能力，但乙同意者，例外有證據能力 (D)原則無證據能力，但乙無抗辯者，例外有證據能力
- 25.警察甲偵訊嫌犯乙，因乙拒不吐實，甲憤而動手痛毆乙數拳，乙迫於壓力，配合自白。關於該警詢自白之證據能力判斷，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乙之自白若與事實相符，可作為證據 (B)乙之自白是否有證據能力，由法官權衡決定
(C)自白之證據能力，由被告自主決定 (D)屬非任意性自白，無證據能力
- 26.(續上題)如果乙於審判時才抗辯該份警詢自白係出於刑求所致，法院對乙抗辯之調查，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應先於其他事證而為調查 (B)非於有關犯罪事實之其他證據調查完畢後，不得調查
(C)法院應依職權直接認定之，毋庸調查 (D)調查順序應由當事人兩造合意決定之
- 27.(再續上題) 如果檢察官主張，乙於檢察官偵查時並未指控警方刑求，由此可證該警詢自白係出於自由意志，就自白是否出於任意性，應由何者負舉證責任？
- (A)應由乙提出驗傷單等，證明警詢自白係出於刑求 (B)應由檢察官提出錄音錄影或證人等，證明警詢自白出於自由意志 (C)應由法院本於職權，自由決定自白是否出於任意性 (D)應由當事人兩造合意，決定自白是否出於任意性
- 28.檢察官傳喚甲為某刑事案件作證，除法律另有規定外，甲在刑事程序上的權利義務，下列敘述何者不正確？
- (A) 甲有到場義務 (B) 甲有具結義務 (C) 甲得請求日費及旅費 (D) 甲得保持緘默
- 29.犯罪偵查實務上經常實施的「現場模擬」，履勘犯罪場所或其他與案情有關係之處所，以調查證據及犯罪情形，性質上應屬何種證據方法？
- (A)鑑定 (B)相驗 (C)勘驗 (D)暫行安置
- 30.殺人案中，現場唯一目擊者為年僅5歲的幼童甲，甲把見聞過程轉述給16歲的乙。法庭審判時，法官傳喚甲作證陳述其見聞，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甲因年紀小，其陳述無證據能力 (B)有證據能力，但證明力低 (C)有證據能力，且屬親自見聞，證明力極高 (D)有證據能力，證明力高低由法官自由心證
- 31.(續上題) 如果法官傳喚甲作證，應否令其具結？
- (A)仍應令其具結 (B)有不得令其具結 (C)是否具結由法官心證決定 (D)是否具結由甲自行決定
- 32.(再續上題) 如果法官傳喚乙作證，陳述其聽聞，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無證據能力 (B)有證據能力，但證明力低 (C)有證據能力，且證明力極高
(D)有證據能力，證明力高低由法官自由心證
- 33.(續上題) 乙的證詞，學理上稱為：
- (A)消極證據 (B)輔助證據 (C)傳聞證據 (D)原始證據
- 34.甲前因侮辱某行政機關，被警察依刑法第140條第2項侮辱公署罪移送檢察官，適2021年12月刑法修正，將該侮辱公署罪廢止除罪，此時檢察官應如何處分？
- (A)行使退案審查，退回給警察機關 (B)絕對不起訴處分 (C)相對不起訴處分
(D)仍應起訴交由法院判決
- 35.(續上題)如果是檢察官起訴後，才發生刑法修正除罪，此時法官應為何種判決？
- (A)免訴判決 (B)不受理判決 (C)管轄錯誤判決 (D)無罪判決
- 36.甲被乙騎機車撞傷，議定由乙賠償一萬元後雙方和解，惟事後甲後悔，仍對乙提出過失傷害告訴，甲的告訴是否合法？
- (A)不合法，因為和解即喪失告訴權 (B)合法，只要不超過告訴期間仍可告訴
(C)是否合法，視和解書內容而定 (D)是否合法，視甲和解時有無聲明保留告訴權而定

37.(續上題)如果是甲因和解而撤回告訴後，甲後悔而再對乙提出過失傷害告訴，甲的告訴是否合法?

(A)不合法，撤回告訴之人，不得再行告訴 (B)合法，只要不超過告訴期間仍可告訴

(C)是否合法，視和解書內容而定 (D)是否合法，視甲和解時有無聲明保留告訴權而定

38.告訴人聲請再議被駁回，原刑事訴訟法規定得聲請交付審判，2023年6月刑事訴訟法修正公布，改採可提出何種救濟?

(A)聲請准許非常上訴 (B)聲請准許提起公訴 (C)聲請准許提起自訴 (D)聲請准許交付認罪協商

39.判決可概分為實體判決與形式判決兩類，下列何者不屬於形式判決?

(A)管轄錯誤判決

(B)不受理判決

(C)免訴判決

(D)免刑判決

40.上訴權人中，誰得為被告之利益或不利益上訴?

(A)檢察官

(B)被告

(C)被告之法定代理人

(D)被告之配偶